

宝鸡市 2020 年第七批次学科带头人培训 (域外) 项目招标方案

主办：宝鸡市教育局
承办：宝鸡教育学院

2021 年 4 月 30 日

宝鸡教育学院

宝鸡市 2020 年第七批次市级学科带头人培训（域外）项目 招标方案

一、招投标项目

项目名称：宝鸡市 2020 年第七批次市级学科带头人培训（域外）项目

培训地点：重庆市

培训人数：57 人

二、培训要求

（一）培训主题

提升教研能力，培养高水平的学科带头人

（二）培训内容

1. 探索教学规律，提高教研水平
2. 分析典型案例，深化课题研究
3. 发挥骨干作用，引领青年教师成长

（三）培训时间

培训时间：5 月 9 日（星期日）—15 日（星期六）

三、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或机构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组织相关培训的经验。

四、申报要求

各投标单位要根据我市教师实际情况，针对培训对象，分层分类，精心研制申报方案，科学设定培训主题与目标，优选培训课程内容，创新培训方式方法，完善组织保障，确保培训质量。

培训的实践性课程原则上不少于 40%，确保培训针对性；组建由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学科带头人、教师培训管理者 and 高校专家组成的高水平授课团队。

培训可采取讲座式、参与式、研讨式、案例式、情境式、体验式等多种方式组织教学，大力推进实践性培训，强化基于现场的培训环节。

五、招投标程序

拟以招标形式，对该项目进行采购，委托符合资质的培训院校或机构，承办该培训项目。

1. 信息发布。4月30日，在宝鸡教育学院网站发布项目招投标公告，并向培训效果反响好的机构发出邀标函。

2. 项目申报。符合资质条件的各申报单位于5月6日8:30—9:00期间，将培训设计方案电子版(PDF格式)报至指定邮箱156740390@qq.com，提前或逾期发送方案均不予受理。

3. 项目评审。5月6日，学院组织评审专家(保密)采用定性与量化相结合的方式对投标材料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名单，并反馈培训设计方案修改意见。

4. 结果审定。专家组提出的中标名单，按程序会议研究报请上级审定认可。

5. 完善方案。培训开始前，中标院校(机构)根据评审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并报学院教务处备案。

联系人及电话：易老师 0917-2790699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29号

邮编：721001

电子邮箱：156740390@qq.com

宝鸡教育学院

2021年4月30日

附：宝鸡市 2020 年第七批次市级学科带头人培训（域外）项目投标注意事项

1. 各投标单位需提供单位合法资质证明，近三年承担过类似培训及其培训效果佐证材料，培训方案。
2. 培训方案中的报价表要详细列出各项开支。
3. 培训费主要包含餐费、住宿费、资料费、授课专家费、场地费、证书费、考察费、培训地市级交通费等与培训相关的直接费用，不含参训学员往返交通费。
4. 培训方案中需要详细罗列授课专家简介及考察学校的基本情况。
5. 一旦中标需要和我院及时对接，对方案进一步细化；授课专家及基地原则上不能再做调整。
6. 所有资料只提交电子版(PDF 格式)，发送到邮箱:156740390@qq.com。
7. 中标后需及时与我院签订培训合作协议。